地方标准编制说明

项目编号：SDBXM260-2022

项目名称：可移动预防性保护项目工作指南

标准类型：陕西省地方标准

制**/**修订： 制定

起草单位：陕西省文物保护研究院

联系人： 赵强

联系电话：15891706378

目 录

[《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工作指南》地方标准编制说明 1](#bookmark1)

[一、 工作概况 1](#bookmark2)

[1． 任务来源 1](#bookmark3)

[2． 目的意义 1](#bookmark4)

[3． 标准编制单位和人员构成 2](#bookmark5)

[4． 工作路线呈现 6](#bookmark6)

[5． 主要工作过程 6](#bookmark8)

[二、 编制原则 8](#bookmark9)

[三、 标准主要内容简述 9](#bookmark10)

[四、 标准关键指标的确定及主要内容 9](#bookmark11)

[1． 术语 9](#bookmark12)

[2． 总体目标 10](#bookmark13)

[3． 基本原则 10](#bookmark14)

[4． 项目工作内容 10](#bookmark15)

[5． 项目实施工作流程 10](#bookmark16)

[6． 质量管理 10](#bookmark17)

[五、 实证研究 11](#bookmark18)

[六、 知识产权说明 11](#bookmark19)

[七、 采标情况 11](#bookmark20)

[八、 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 12](#bookmark21)

[九、 其他应说明的注意事项 12](#bookmark22)

《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工作指南》地方标准

编制说明

一、工作概况

1 ．任务来源

2021 年 11 月 26 日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发文《关于征集 2022

年陕西省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的函》陕市监函〔2021〕1319 号。

2022 年 5 月 17 日陕西省市场监管局，发文批准立项了编号为

SXM260-2022《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工作指南》的陕西省地方

标准。

2．目的意义

我省各文物收藏单位针对馆藏文物预防性保护，多数都建立了较 完善预防性保护体系，并结合科学仪器及手段，对文物保存环境监测

和调控，抑制各种不利环境因素对文物的危害。

但是目前，我省在实施可移动预防性保护项目时，缺乏系统的管 理体系。导致预防性保护项目分类、分级建设依据建设规范不统一； 监测手段和设施要求不完备，设备兼容性差监测数据体系不健全；监 测信息化水平较低，综合利用和融合处理手段落后，不能满足环境风 险预控和科学决策，不能满足文物管理部门的信息化需求；在项目实

施后缺乏验收标准和运维机制，可能导致预防性效果差等。

本标准将针对以上问题，围绕预防性保护项目建设的总体目标、

工作内容及运维评估，围绕监测、调控和保护，从系统软件平台、保

存设施、防震设施等方面提出技术要求；从项目管理流程上解决方案 编制、采购、项目实施、运行与评估、验收、运维等方面，提出我省 预防性保护项目的工作指南。指导我省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及文物收藏

单位规范有序地开展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工作，保证效果。

3．标准编制单位和人员构成

3.1 标准编制单位及人员

主编单位：陕西省文物保护研究院

参编单位：秦始皇帝陵博物院

西安元智系统技术有限责任公司

主要起草人：见下表1所述

表1：标准主要起草人及任务分工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姓名 | 职称 | 职务 | 单位 | 任务分工 |
| 1. | 赵强 | 正高级工程师 | 院长 | 陕西省文物保护研究院 | 项目统筹，参与标准起草。主要负责标准架构的设计,标准对象确定、解决难点。 |
| 2. | 韩建武 | 二级研究馆员 | 副院长 | 陕西省文物保护研究院 | 标准架构的设计、标准主要内容的研讨。 |
| 3. | 邵安定 | 三级研究馆员 | 副院长 | 陕西省文物保护研究院 | 把控标准的总体策划、进度、计划及工作安排等，并负责 标准主要内容的研讨。 |
| 4. | 石美荣 | 高级工程师 | 预防性保护中心主任 | 陕西省文物保护研究院 | 参与标准起草。主要负责标准中工作内容章节的设计及确认，对标准中涉 及的工作流程及质量管理内容讨论编制。 |
| 5. | 傅鹏 | 馆员 | / | 陕西省文物保护研究院 | 主要负责标准中工作内容章节的设计及确认，对标准中涉及的工作流程及质量管理内容讨论编制。 |
| 6. | 李华 | 研究馆员 | / | 秦始皇帝陵博物院 | 参与标准起草。结合现有的工作基础，对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提出保护 理念，参与标准工作内容章节的编制。 |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7. | 邓宏 | 高级工程师 | 总经理 | 西安元智系统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| 参与标准起草。结合现有的工作现状，对标准内容整体把控，协调标准调研及组织会议商讨。 |
| 8. | 全定可 | 高级工程师 | 研发副总 | 西安元智系统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| 参与标准起草。主要负责对标准中工作内容章节的编制。 |
| 9. | 李立 | 馆员 | 科技保护研究部副主任 | 陕西省文物保护研究院 | 参与标准起草。结合前期工作基础，对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过程中相关控制内容的提出； |
| 10. | 纪娟 | 副研究馆员 | 科技保护研究部副主任 | 陕西省文物保护研究院 | 参与标准起草。结合前期工作基础，对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过程中相关控制内容的提出； |
| 11. | 贾甲 | 馆员 | 保护修复一部副主任 | 陕西省文物保护研究院 | 参与标准起草。结合前期工作基础，对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过程中相关控制内容的提出； |
| 12. | 董少华 | 副研究馆员 | / | 陕西省文物保护研究院 | 参与标准起草。结合前期工作基础，对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过程中相关控制内容的提出； |
| 13. | 张小波 | 高级工程师 | 副总经理 | 西安元智系统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| 根据企业预防性保护项目实施及服务的案例，对标准实施相关内容的起草。 |
| 14. | 魏平 | 工程师 | 标准化部主管 | 西安元智系统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| 项目推进人，负责标准起草的组织、评审、发布等的推进，项目组的协调及管理；参与标准调研及起草，项目实施工作流程设计及内容的编 制，标准文本的整体规范。 |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5. | 付菲 | 馆员 | / | 秦始皇帝陵博物院 | 参与标准起草。结合前期工作基础，对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过程中相关 控制内容的提出； |
| 16. | 毛小芬 | 馆员 | / | 秦始皇帝陵博物院 | 参与标准起草。结合前期工作基础，对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过程中相关 控制内容的提出； |





|  |
| --- |
| 拟定计划 |

 调研



|  |
| --- |
| 编制标准 |



|  |
| --- |
| 大纲确定 |

—> 专家审查会 —> 报批

4．工作路线呈现



|  |
| --- |
| 成立工作组 |





|  |
| --- |
| 内部专家讨论 |





|  |
| --- |
| 征求意见 |

图 1 工作路线图

5．主要工作过程

（1）**成立工作组：**2021 年 11 月。

根据项目的工作内容及目的，成立了以文物保护科研机构、文

物收藏单位、装备及服务提供商组成的工作组。

（2）**拟定工作计划：**2022 年 12 月。由项目工作组讨论，并形成本 项目的工作计划。主要内容包括： a) 标准名称和范围； b) 主要工作 内容； c) 工作安排及进度控制； d) 工作路线及工作方法； e) 起草工作组人员组成与分工； f) 经费预算及使用计划等。

（3）**调研、资料收集阶段：**2021 年 11-2022.4 月。由主编单位陕西

省文物保护研究院牵头，成立项目工作组完成以下几个方面的调研：

. 对陕西省内可移动文物的数量、管理现状等进行调研；

. 对其他省份预防性保护成果显著的文博单位、服务机构等进行调 研；

. 对现有国家、行业、地方等相关的资料进行调研，重点是收集国 内外相关的标准规范、研究和实践成果资料。

（4）**启动会：**2022 年 6 月。由主编单位陕西省文物保护研究院牵头各参编单位共同参与，召开标准启动会。召开第一次工作组会议，宣布

项目启动，起止日期，立项函的相关要求，部署工作。

（5）大纲编制阶段：2022 年 6-9 月。工作组对调研情况及资料收集 情况进行了汇报。协同各参编单位和成员基于目前的调研情况和资料收 集情况，拟定本标准的大纲草案，讨论了规范草案大纲，确定了标准的

总体原则和主要框架。

（6）初稿编写及修改阶段：2022 年 10～2023.5 月

一阶段：主要任务是对标准初稿进行编写。项目组通过对管理实 施参数的确认、管理阶段的划分，并对细分阶段进行商讨，最终形成了陕西省《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工作指南》草案。

二阶段：在对形成的《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工作指南》草案稿进行讨论，给出修改意见，并形成《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工作指南》修改稿。

（7）工作组会议：2023 年 7 月，召开工作组会议。本次会议对形成 的《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工作指南》修改稿讨论，形成完善建议。

（8）内部专家会议：2023 年 10-2024.1 月，邀请行业专家对《可移 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工作指南》修改稿讨论，形成完善建议，项目组

不断优化标准内容。

（9）征求意见稿行成阶段：2024 年 1 月，项目组在上次评审的意见 基础上，对完成的修改稿进行讨论，行成《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

工作指南》征求意见稿。

（10）征求意见阶段：2024 年 2 月～3 月，将评审通过的《可移动文

物预防性保护项目工作指南》征求意见稿，按照标准交付流程，上报陕

西省市场监管局，并发送行业类不少于 10 家的单位开展征求意见工作，

并对意见逐条落实、并行成征求意见汇总表。

（11）工作组讨论会：2024 年 4 月 10 日前，工作组对征求的意见 汇总，根据征求意见结果修改给出采纳、不采纳的意见，并在《可移动 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工作指南》征求意见稿的基础上讨论修改，形成《可

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工作指南》标准送审稿。

（12）送审阶段：2024 年 4 月 20 日前，工作组提交《送审稿报送 公文》、《标准送审稿》、《送审稿编制说明》、《征求意见汇总处理 表》、《标准查新报告》、《相关验证报告》，递交陕西省市场监管局

标准化处审查。

（13）审查阶段：2024 年 4 月 30 日前，陕西省市场监管局标准化 处组织专家及工作组成员，共同对《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工作指

南》标准送审稿开会讨论，行成《审查意见》及《审查决议》。

（14）报批阶段：2024 年 5 月 10 日前，工作组提交《报批稿报送 公文》、《标准报批稿》、《报批稿标准说明》、《标准审查会议纪要》、

《相关验证报告》递交陕西省市场监管局标准化处报批。

（15）公示阶段：2024 年 5 月 15 日前，陕西省市场监管局通过门 户网站对《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工作指南》标准报批稿公示，不

少于 7 日。

（16）发布阶段：2024 年 5 月 30 日前，陕西省市场监管局对《可

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工作指南》标准编号、审批、发布。

二、编制原则

（1）科学先进原则

本文件在总体上体系科学、结构合理、流程设计清晰、内容完整，

能适应我省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的工作开展。

（2）合理可行原则

重视对前期我省对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工作前期研究和

实践的总结，综合考虑在经济上的合理性和实施技术上的可行性。

（3）普遍适用原则

充分考虑不同的级别的单位对标准使用的不同诉求，力求对文物

收藏单位、设计方、实施方、行业管理都具有良好的指导性作用。

（4）严谨一致原则

按照 GB∕T1.1-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：标准化文件 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的要求，参考多项国家、行业、地方等标准，注

意本标准与相关标准兼容性和一致性，避免标准间的矛盾和冲突。

（5）地方特点针对性原则

本文件的编制在遵循现行的相关法律法规框架和标准的基础上， 结合了陕西省可移动文物地方特点的研究，编制中既有普遍参考性， 同时也具有地方针对性，能更好地适应陕西省可移动文物的预防性保

护工作需求。

三、标准主要内容简述

本文件提供了实施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的总体目标、基本 原则、项目工作内容，给出了项目实施的工作流程及质量管理各阶段

需考虑的要点信息。

本文件适用于指导陕西省国有文物收藏单位可移动文物预防性

保护工作的开展与管理，非国有文文物收藏单位可参照执行。

四、标准关键指标的确定及主要内容

1．术语

标准的术语部分定义了本文件中所涉及的实施对象，统一了易混

淆的用词。给出了“可移动文物 ”及“预防性保护 ”的定义。

2．总体目标

本章给出了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需要在“稳定、洁净 ”预 防性保护理念指导下，通过加强监管指导，对馆藏文物保存预防性保 护现状进行科学合理的评估，项目的实施内容和重点具体明确；采取 的措施和技术适用适宜，项目实施程序规范有序；项目后期运维具有

可持续性，明显提高馆藏文物的风险预控能力。

3．基本原则

本章给出了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建议遵循的 3 个原则，坚

持规范有序的原则、坚持适度适用的原则、坚持稳定可靠的原则。

4．项目工作内容

本章是主要基础文物保存环境的“稳定、洁净 ”是一项长期性、 系统性的工作的理念。建议各文物收藏单位尽可能不断完善保护措 施，以提升预防性保护能力。建议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的主要 工作内容包含：文物保存环境监测、文物保存环境调控、文物保存设

施、文物防震等。

5．项目实施工作流程

本章为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工作的基本流程图，将项目的

工作基本分为 4 个大流程。即：立项阶段、方案确认阶段、采购阶段、

施工阶段、验收阶段。

6．质量管理

考虑到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配备的保存、监测、调控、防 震减震等装备的功能及性能对文物保存环境很重要。建议对预防性保

护系统进行质保、运维、评测，以保证监测效果。

五、实证研究

本标准为指南性标准，主要对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工作如 何开展提出指导建议。涉及实施验证的内容主要涉及软、硬件产品的

功能及性能，技术参数等。

在标准编制前期，项目组合理分工，并与行业专家和相关文博单 位，紧密沟通，对涉及的指标项，基于既往的研究上确定。对于涉及 的软、硬件产品的功能及性能，技术参数，从立项前期调研开始，通 过可行性分析、自由手段的测量、检测及试验、对涉及的指标进行了 验证。考虑其公正性，涉及的相关设备部分已经取得第三方的检测认

证，并输出检测报告。

六、知识产权说明

本标准不涉及知识产权争议。

七、采标情况

. 本文件在制定时未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内容。

. 本文件在制定时引用了下列行业标准：

WW/T 0066—2015 馆藏文物预防性保护方案编写规范

在本标准的“7.2.1 设计方案编制 ”章节引用。主要描述为：

“文物收藏单位结合自身能力，自行或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

单位，编制项目设计方案。设计单位依据项目立项批复文件，参照附

录B给出的《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踏勘要点表》进行现场勘察 和风险评估；并兼顾文物保存现状、基础设施、项目目标、管理现状 及文物收藏单位的运维保障情况，编制设计方案。其中WW/T 0066—

2015 给出了《馆藏文物预防性保护方案》的参考格式。 ”

八、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

本文件在制修订过程中未产生重大分歧。

九、其他应说明的注意事项

无。